

同意发布林业项目 2024.10.18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项目庆城县 2024 年退化林修复

中标公告

一、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二、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 2024 年退化林修复

三、中标(成交)信息

标包	是否废标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联系地址	中标金额(元)	评审报价/评审得分
包 1	否	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正宁县新都汇 A 栋 1 号楼 605	599501.16	89.2
包 2	否	合水县兴园绿化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合水县西华池镇文化东路	612699.51	85.6
包 3	否	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庆州东路 4 号山仕苑四排 1 号二楼	619063.20	85.4
包 4	否	甘肃昌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南街办事处街道和州西路(南庄小区西 5 排 9 号)	609134.37	81.6
包 5	否	甘肃春华建设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西街办事处街道和美三期一号写字楼 1404 室	620957.34	86.2
包 6	否	甘肃茂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庆城镇新华街 22 号	643250.61	90.6
包 7	否	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长庆大道永平小区 2 号楼	611004.20	80.8
包 8	否	甘肃展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通达商务大厦 2614 室	643878.99	92.6
包 9	否	庆阳碧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九龙路建隆大厦四号楼三层	594323.60	96.0
包 10	否	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岐黄大道一号东方丽晶 B-1220	622124.60	89.0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标包	供应商名称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面积
包 1	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2	合水县兴园绿化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3	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4	甘肃昌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5	甘肃春华建设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6	甘肃茂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7	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8	甘肃展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9	庆阳碧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包 10	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五、评审专家名单：

标包	专 家				
包 1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2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3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4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5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6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7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8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9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包 10	魏利平	潘海龙	刘惠萍	蔡芳	左涛（业主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文件[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按差额定律累计法计算计费。

收费金额：30000.00 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庆城县南大街 134 号

联系人：左涛

联系方式：0934-32228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万顺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岐黄大道 18 号附 1 号

联系人：马艳

联系电话：1819340914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艳

联系电话：18193409145



附件：一包

二、价格部分

(一)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一包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一包	小写：599501.16 大写：伍拾玖万玖仟伍佰零壹元壹角陆分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	/
/	小微企业所投小微企业生产 产品（服务）的价格	/	/	/

投标人（盖章）：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刘王军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说明：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3. 开标一览表必须与网上开评标系统所填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系统提交(唱标)价格为准。但供应商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不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一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一包（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2862万元，资产总额为483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东方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刘玉东
刘玉东印

附件：二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

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二包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整地	鱼鳞坑，按照《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23)，鱼鳞坑在坡面基本沿等高线布设，上下两行坑口呈“品”字形错开排列，根据造林株行距确定坑的行距和穴距。坑平面呈半圆形，长径60cm，短径60cm，坑深30cm，坑内取土在下沿作成弧状土埂，埂高20cm(中部较高，两端较低)。	53568	穴	1.30	69638.40
2	油松	营养钵苗材质为PE，规格16×16厘米，苗高0.8-1米，地径≥2厘米。	26784	株	10.00	267840.00
3	连翘	裸根苗，苗龄2-0，苗高>1米，地径>1.2厘米，3分枝以上丛生苗。	26784	株	4.50	120528.00
4	栽植(油松)	营养钵苗，栽植前先用手紧捏营养钵，保持苗木根系土团不散，然后撕掉营养钵，使营养钵或土球低于坑面10厘米，将苗木植入坑内中央位置，扶正苗干，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填到1/3左右时用脚从四周踩紧，随后把余土填上再踩，营养钵栽植深度一般要比原来的苗圃内稍深一点，为保持土壤中的水分，栽后在苗木基部覆土2厘米。	26784	株	1.80	48211.20
5	栽植(连翘)	裸根苗，使用ABT生根粉、保水剂、抗旱造林粉等进行浸根，对萌蘖和萌芽能力强的树种用截干造林，提高成活率。按照“一提二踏三埋土”的技术	26784	株	0.90	24105.60

赵军宏



		要求,栽植时扶正苗木,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填到1/3左右时用脚踩紧,然后将苗木向上提3厘米左右,使苗木根系舒展,随后把余土填上再踩,踏端踏实,最后在上面覆一层浮土,起到蓄水保湿的作用。				
6	抚育	1.抚育次数:2次。 2.抚育时间:2025年4-5月和2025年9-10月。 3.抚育具体要求:抚育措施主要是进行管护、补植。	992	亩	25.50	25296.00
7	管护	在项目造林结束后两年内,确定一名专职管护人员及兼职管护人员若干,签订管护合同和责任书,制定巡逻巡护计划,落实管护责任,确保不发生羊畜危害,人为破坏,如发现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应及时上报。	992	亩	10.00	9920.00
8	税金	/	/	/	/	18883.35
9	利润	/	/	/	/	28276.96
合计		小写:612699.51元 大写:陆拾壹万贰仟陆佰玖拾玖元伍角壹分				

注:1.投标人须根据市场行情填报单价,严重超出市场行情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此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变动。

投标人(盖章) 金水县兴园绿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赵军宏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二）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文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二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油松、连翘（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合水县兴园绿化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92.25万元，资产总额为111.1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合水县兴园绿化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赵军宏



附件：三包

二、价格部分

(一)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三包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三包	小写：619063.20 大写：陆拾壹万玖仟零陆拾叁元贰角整	合同签订后30日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	/
/	小微企业所投小微企业生产产品（服务）的价格	/	/	/

投标人（盖章）：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张明伦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说明：1. 报价应是最终出厂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2.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3. 开标一览表必须与网上开标系统所填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系统提交（唱标）价格为准，但供应商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未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三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三包（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77.6万元，资产总额为39.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丽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孙玲亚



附件：四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四包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整地	鱼鳞坑，长径60cm，短径60cm，坑深30cm	53244	穴	1.30	69217.20
2	油松	营养钵苗材质为PE，规格16×16厘米，苗高0.8-1米，地径≥2厘米	26622	株	9.20	244922.40
3	连翘	裸根苗，苗龄2-0，苗高>1米，地径>1.2厘米，3分枝以上丛生苗	26622	株	4.50	119799.00
4	栽植油松	人工植苗	26622	株	2.00	53244.00
5	栽植连翘	人工植苗	26622	株	1.00	26622.00
6	抚育	作业区域全面管护	986	亩	28.00	27608.00
7	管护	管护、补植、林业有害病虫害防控	986	亩	11.50	11339.00
8	税金	/	/	/	3.18%	19404.46
9	利润	/	/	/	6.06%	36978.31
10	合计	大写：陆拾万零玖仟壹佰叁拾肆元叁角柒分				609134.37



投标人（盖章）：甘肃瑞之园林绿化工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高瑞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附件：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四包），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昌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人，营业收入为375.932005万元，资产总额为478.66774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昌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附件：五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五包**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QCZC2024-0108-05**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林地清理		亩	1005	2.1	2110.5		
2	整地(鱼鳞坑)	60cm*60cm*30cm	穴	54270	1.2	65124		
3	苗木费	油松(营养钵苗材质为PE, 苗高0.8-1米, 地径≥2厘米)	株	27135	9.8	265923		
4		连翘(裸根苗, 苗龄2-0, 苗高>1米, 地径>1.2厘米, 3分枝以上丛生苗。)	株	27135	4.3	116680.5		
5	栽植	油松	株	27135	2	54270		
		连翘	株	27135	1.5	40702.5		
6	抚育		亩	1005	21	21105		
7	管护		亩	1005	9	9045		
8	小计						574960.5	
9	税金				3%	17248.82		
10	利润				5%	28748.03		
合计		小写: 620957.34 大写: 陆拾贰万零玖佰伍拾柒元叁角肆分						

注：1. 投标人须根据市场行情填报单价，严重超出市场行情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此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变动。

投标人(盖章)：甘肃春华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魏平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附件：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五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五包（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睿华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1.68**万元，资产总额为**5.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甘肃睿华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附件：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六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六包，属于农、林、牧、渔行业；制造商为甘肃茂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21.2万元，资产总额为1002.2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茂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附件：七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XC2024-0108

包号：七包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油松	营养钵苗材质为PE，规格16×16厘米，苗高0.8-1米，地径≥2厘米	株	26703	10.3	275040.90
2	连翘	裸根苗，苗龄2-0，苗高>米，地径>1.2厘米，3分枝以上丛生苗	株	26703	5.1	136185.30
3	整地	设计为鱼鳞坑 长径60cm，短径60cm，坑深30cm	穴	53406	1.5	80109.00
4	栽油松	人工植苗	株	26703	2	53406.00
5	植连翘	人工植苗	株	26703	1	26703.00
6	抚育	2025年4-5月和2025年9-10月	亩	989	28	27692.00
7	管护		亩	989	12	11868.00
总计	小写：611004.20		大写：陆拾壹万壹仟零肆元贰角整			

注：1. 投标人须根据市场行情填报单价，严重超出市场行情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此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变动。



投标人（盖章）：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小红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李小红



以下声明函需加盖投标人（制造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油松（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2人，营业收入为98.57125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连翘（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2人，营业收入为98.57125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本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宏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5日

56

李小红

附件：八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

2024年退化林修复八包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八包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服务标准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金额(元)	备注
项目内容： <u>蔡家庙乡高庙村 71-73 号小班；白马镇三里店村 74-79 号小班；赤城镇黄家村 95-100 号小班。</u>							
1	鱼鳞坑	穴	长径 60cm 短径 60cm, 坑深 30cm	56268.00	1.35	75961.80	
2	油松	株	营养钵苗材质为 PE, 规格 15×15 厘米, 苗高 0.8-1 米, 地径 ≥2 厘米。	28134.00	10.30	289780.20	
3	连翘	株	裸根苗, 苗龄 2-3, 苗高 >1 米, 地径 >1.2 厘米, 3 分枝以上丛生苗。	28134.00	4.50	126603.00	
4	油松栽植费	株	人工栽植	28134.00	1.80	50641.20	
5	连翘栽植费	株	人工栽植	28134.00	1.00	28134.00	
6	抚育费	亩	管护、补植等	1042.00	23.00	23966.00	
7	管护费	亩	项目造林结束后两年内	1042.00	10.00	10420.00	
8	利润	%			3.06	18528.49	
9	税金	%			3.18	19844.30	
合计(元)				643878.99			

注: 1. 投标人须根据市场行情填报单价, 严重超出市场行情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此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变动。

投标人(盖章): 甘肃展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二) 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八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八包（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甘肃展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155.37万元，资产总额为1209.9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展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崔强



附件：九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 2024 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第九包

单位：

元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油松	营养钵苗材质为 PE，规格 16×16 厘米，苗高 0.8-1 米，地径≥2 厘米。	25974	株	10.7	277921.8
2	连翘	裸根苗，苗龄 2-0，苗高>1 米，地径>1.2 厘米，3 分枝以上丛生苗。	25974	株	5	129870
3	整地费	长径 60cm，短径 60cm，坑深 30cm	51948	穴	1.5	77922
4	栽植费	人工植苗。	51948	株	1.6	83116.8
5	管护	抚育措施主要是进行管护、补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962	亩	26.5	25493
7	投标总价	小写：594323.6 大写：伍拾玖万肆仟叁佰贰拾叁元陆角				

投标人（盖章）： 庆城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第九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油松（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庆阳碧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347.39万元，资产总额为707.0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连翘（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庆阳碧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347.39万元，资产总额为707.0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本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庆阳碧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



项丽

附件：十包

(二)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

项目编号：QCZC2024-0108

包号：第十包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油松	营养钵苗材质为PE,规格16×16厘米,苗高0.8-1米,地径≥2厘米	27189	株	9.5	258295.50
2	连翘	裸根苗,苗龄2-0,苗高>1米,地径>1.2厘米,3分枝以上丛生苗	27189	株	5	135945.00
3	鱼鳞坑	鱼鳞坑:长径60cm,短径60cm,坑深30cm	54378	穴	1.6	87004.80
4	栽植	人工植苗	54378	株	1.5	81567.00
5	抚育	抚育措施主要是进行管护、补植。	1007	亩	38	38266.00
6	管护	补植、林业有害病虫害防控、后期管护	1007	亩	20.9	21046.30
7	合计	/	/	/	/	622124.60

注：1. 投标人须根据市场行情填报单价，严重超出市场行情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此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变动。

投标人（盖章）：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孟星 

日期：2024年10月16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名称）的甘肃省庆阳市陇东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庆城县2024年退化林修复（第十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油松营养钵苗，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73.22万元，资产总额为1013.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连翘，属于农、林、牧、渔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73.22万元，资产总额为1013.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振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6日



孟星